

# 江门市红十字会 2022 年接受捐赠款（物）

## 收支情况的报告

（报告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第一部分 接受捐赠资金收支情况

**一、2022 年接受捐赠资金总额：1,732,965.41 元。**

**（一）市本级募捐：1,710,199.84 元。**

- 1、爱心行动捐款 239,535.50 元；
- 2、扶贫济困活动捐款 18,357.80 元；
- 3、慈善公益活动捐款 390.52 元；
- 4、困难妇女儿童帮扶项目捐款 374,963.72 元；
- 5、新冠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捐款 42,369.48 元；
- 6、博爱送万家活动捐款 35,000.00 元；
- 7、天使救治基金项目捐款 100,000.00 元；
- 8、“99 公益日”活动捐款 48,437.13 元；
- 9、“5·8 人道公益日”活动捐款 64,800.00 元；
- 10、红十字守护计划项目捐款 49,756.49 元；
- 11、“为爱心传递，让生命续航”项目 42,140.43 元；
- 12、定向江门市五邑中医院购置救护车 300,000.00 元；

13、定向湖南省永州市新田县门楼下瑶族乡火灾灾后重建 310,634.00 元；

14、定向台山市川岛镇川东村帮扶项目 30,000.00 元；

15、红十字事业捐款 53,814.77 元（其中募捐箱捐款 19,422.20 元）。

**（二）会员会费收入：2,986.80 元。**

**（三）其他收入（含银行利息）：19,778.77 元。**

**二、2021 年接受捐赠资金结转：6,110,966.77 元。**

**三、2022 年接受捐赠资金支出总额：1,094,736.39 元。**

**（一）救助类支出 1,066,943.03 元。**

1、支 2022 年博爱送万家活动慰问金 6,000.00 元；

2、购 2022 年博爱送万家活动慰问物资 40,500.00 元；

4、支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陈永壮、李晓祺、谭丽霞等 10 人误工费共 50,000.00 元；

5、开展慰问侨界困难群众活动，慰问困难归侨侨眷和洋留守儿童购慰问品和慰问金 32,800.00 元（定向捐赠）；

6、支半自动体外除颤仪（AED）配套服务项目费用 88,656.99 元；

7、根据《关于调整市本级慈善公益活动募集善款使用审批程序的通知》文件要求，将我会将 2021 年接收的非定向慈善公

益活动捐款和非定向扶贫济困捐款划拨至市慈善会统筹使用 10,035.14 元；

8、购置半自动体外除颤仪（AED）费用 24,750.00 元；

9、支各市、区妇女联合会开展困难妇女儿童帮扶活动 365,874.00 元（定向捐赠）；

10、支江门市五邑中医院购置救护车费用 300,000.00 元（定向捐赠）；

11、购防疫物资支持隔离点（新会区睦州镇和崖门镇） 106,900.00 元；

12、购物资慰问防疫一线工作人员（警务人员、医务人员、社区一线工作人员） 30,932.00 元；

13、慰问困难群众（李春红）购慰问品 494.90 元；

14、支开平市赤水镇沙洲村博爱家园项目配套援建款 10,000.00 元。

### **（二）会费支出 597.36 元。**

上拨省红十字会会员会费 597.36 元。

### **（三）其他类支出 27,196.00 元。**

付银行手续费、账户维护费、回单服务费、网银年费，审计费用、代理记账费用等业务费 27,196.00 元。

**四、2022 年接受捐赠资金当年结余：638,229.02 元。**

**五、历年接受捐赠资金累计结余：6,749,195.79 元。**

## **第二部分 接受社会捐赠、上级下拨物资收支情况**

**一、2022 年接收物资价值：774,321.30 元。**

- (一) 上级下拨物资价值：13,100.00 元；
- (二) 社会捐赠物资价值：543,844.40 元；
- (三) 捐款采购物资价值：217,376.90 元。

**二、2021 年结余物资价值：378,058.88 元。**

**三、2022 年支出物资价值：1,007,680.28 元。其中：**

- (一) 蓬江区红十字会(博爱送万家活动) 2,590.00 元；
- (二) 江海区红十字会(博爱送万家活动) 2,350.00 元；
- (三) 新会区红十字会(博爱送万家活动、疫情防控工作) 334,416.00 元；
- (四) 恩平市红十字会(博爱送万家活动) 179,780.00 元；
- (五) 市教育局(学校疫情防控工作) 12,000.00 元；
- (六) 市公安局巡逻警察支队蓬江大队(博爱送万家活动、疫情防控工作) 8,225.00 元；
- (七) 市中心中医院(疫情防控工作) 15,385.00 元；
- (八) 市人民医院(疫情防控工作) 18,800.00 元；

- (九) 江海区人民医院 (定向设备捐赠) 23,000.00 元 ;
- (十) 市福利院 (疫情防控工作) 52,227.00 元 ;
- (十一) 蓬江区白沙街道 (龙湾高速值守) 2,732.00 元 ;
- (十二) 蓬江区华东社区 (博爱送万家活动、疫情防控工作)
- 作) 3,525.00 元 ;
- (十三) 蓬江区象山社区 (博爱送万家活动、疫情防控工作)
- 6,008.18 元 ;
- (十四) 蓬江区农林社区 (博爱送万家活动、疫情防控工作)
- 4,916.00 元 ;
- (十五) 蓬江区石湾社区 (博爱送万家活动) 235.00 元 ;
- (十六) 新会区崖门镇人民政府 (支持疫情防控隔离点)
- 165,852.00 元 ;
- (十七) 新会区睦州镇人民政府 (支持疫情防控隔离点)
- 148,979.20 元 ;
- (十八) 疫情防控物资及慰问捐献造血干细胞和遗体器官  
捐献志愿者等支出 4,189.90 元 ;
- (十九) 支持市直有关单位开展慰问困难群众活动
- 22,470.00 元。

**四、2022 年当年结余物资价值：-233,358.98 元。**

**五、历年累计结余物资价值：144,699.90 元。其中：**

- (一) 日用品类价值：97,009.70 元；
- (二) 医疗用品类价值：31,736.00 元；
- (三) 食品类价值：15,954.20 元。